

更快、更高、更强： 吹響英雄主義的號角

1908年，第4屆倫敦奧運會馬拉松比賽舉行的那一天，天氣格外悶熱，運動員們吃力而頑強地奔跑着。跑在最前面的是意大利運動員多蘭多·皮特瑞，由于體力消耗太大，當他跑入體育場時，幾近昏迷，幾乎是毫無知覺地在跑道上蹣跚而行。當他摔倒在跑道上時，觀眾的心都懸了起來，裁判員們把他扶起來，他又摔倒了。眼看緊隨皮特瑞之後的美國運動員約翰尼·海依斯就要追上來了，在場的一個工作人員衝上前去，拖着皮特瑞衝過了終點。儘管由于美國隊認為皮特瑞是在別人幫助下完成比賽的，抗議把金牌授予皮特瑞，結果金牌歸約翰尼·海依斯所有，不過皮特瑞的表現還是得到了人們的高度贊揚，英國皇后贈給他一只金杯作為紀念。雖然皮特瑞沒有獲得金牌，但他那種堅忍不拔的精神為奧林匹克精神做了最好的詮釋。

皮特瑞的故事成為那一屆奧運會的佳話。有感于此，顧拜旦在英國政府為奧運會舉行的宴會上講話時，便將賓夕法尼亞大主教在布道中的一段話改編為：“在奧林匹克運動會上，重要的不是取勝，而是參加，正如在生活中最重要的事情不是勝利，而是鬥爭，不是征服，而是奮力拼搏。”自1908年起，這句名言便成為奧林匹克運動的信念，流傳至今。

奧林匹克運動還有一句著名的格言：“更快、更高、更强。”它出自顧拜旦的好友、巴黎阿奎埃爾修道院院長迪東之口。1895年，在學校舉行的一次戶外運動會上，迪東鼓勵學生說：“在這裏，你們的口號是：更快、更高、更强。”後來，顧拜旦將這句話用于奧林匹克運動。1920年，國際奧委會將其正式確定為奧林匹克格言，並在安特衛普奧運會上首次使用。

奧林匹克格言充分表達了奧林匹克運動倡導的不斷進取、永不滿足的奮鬥精神。雖然只有短短的6個字，但其含義却非常豐富，它不僅表示在競技運動中要不畏強手，敢于鬥爭，敢于勝利，而且鼓勵人們在自己的生活和工作中要不甘平庸，要朝氣蓬勃，永遠進取，超越自我，將自己的潛能發揮到極限。